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7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地 點：本校 N311 會議室

主持人：顏國樑主任

紀錄：陳淑卿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宣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如附件一、pp.1-6）：  
紀錄確定。

貳、報告事項：

※系務報告

一、本次由系上林志成老師分享其教學成果(時間 10 分鐘)，下次由理論組老師分享。

二、本學期系務會議預定開會時間為 107 年 2/27、3/27、5/1 及 6/12，以上皆為星期二中午 12 時，請老師依上開會議時間先登入個人行程，儘量排除如：專題演講、地方教育輔導、研究生口試等事務，若非重大事故請務必依原定時間出席。

三、轉知 107 年 3 月 5-6 日本院評鑑注意事項，請參閱院評鑑工作小組第 5 次會議紀錄（如附件二、pp.7-9）

（一）3 月 5 日(一)學院評鑑預計 15:00-15:30 評鑑委員將至本系參觀，訪視重點、導覽師長如下，當天請未授課的老師盡量出席。

| 流程 | 參觀重點                | 導覽師長         |
|----|---------------------|--------------|
| 1  | N316 及 N317 教室含系史大道 | 顏主任國樑及王副主任淳民 |
| 2  | N315(學習科技實習教室)      | 邱富源          |
| 3  | N307 室(好窩)及研究生論文書庫  | 顏主任國樑及王副主任淳民 |

（二）評鑑當日(3 月 5 日)上午 10:30-12:00 將會進行院內教師、學生及同仁代表晤談，晤談代表將於當日上午由委員擇選，故請老師協助確認當日上午行程，並填寫調查表(於本次會議中調查)。

（三）請老師更新個人網頁內容，包含:研究學術專長、學經歷、期刊論文、專書、研討會論文專書論文、專案研究、技術報告及其他，請將上開資料交由芝好上傳網頁。

四、轉知本校各單位通知:

（一）主計室通知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修正，其中針對出席費之支給，調整為每次會議新臺幣二千五百元為上限(原為二千元)。

（二）總務處通知本校公務車輛派用要點(如附件三、p.10)。

（三）課務組公告106學年度第2學期重要選課日期：

| 階段別                        | 106 下                      |
|----------------------------|----------------------------|
| 預排開放                       | 106.12.15~107.03.08        |
| 第 1 次選課                    | 106.12.29~107.01.02        |
| 第 2 次選課                    | 107.01.05~09               |
|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轉學生選課          | ---                        |
| 第 3 次選課                    | 107.01.19~23 <sup>*註</sup> |
| 加退選<br>(同時受理加簽、跨校區與校際選修收件) | 107.02.21~03.08            |
| 開學                         | 107.02.22                  |
| 期中教學意見反映                   | 107.03.26~04.06            |
| 停修                         | 107.04.09~05.07            |
| 期末教學意見調查                   | 107.05.25~06.18            |
| 期末考                        | 107.06.19~06.22            |

(四) 課務組通知:依據本校「英語授課獎勵方案」專任教師授課鐘點數以1.5倍計算，鼓勵老師開設全英文教授課程。

(五) 課務組通知:107學年度各系排課期程為107年3月30日-4月27日，各組有課程異動者，請盡早規畫並提課委會審議。

(六) 本校推廣教育中心通知:106學年度第二學期社會人士隨班附讀網路報名日期為107年1月24日(三)上午9時-3月8日(四)下午5時，各系所在職專班、博士班、學分班不開放選讀(學分費:學士班2500元及碩士班3500元/每學分)，經費收支依本校推廣教育收入收支管理要點(如附件四、pp.11-13)辦理。

(七) 人事室通知:提醒106學年度第2學期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請老師記得檢據提出申請。

五、依據本校教學獎助生權益保障原則(如附件五、pp.14-15)辦理106學年度第2學期獎助生申請(獎學金2500元/每月)，老師同意聘任後請研究生逕洽系辦。

六、轉知科技部自107年1月1日起調整補助研究計畫研究主持費，計畫核定清單業已調整完畢，說明如下：

(一) 調整項目

- 1、專題研究計畫主持費：由每月新臺幣 10,000 元調高至 15,000 元。
- 2、特約研究計畫主持費：由每月新臺幣 25,000 元調高至 30,000 元。

(二) 調整方式

- 1、執行中 106 年度橫跨 107 年度部分，納入該計畫第 2 期款之待請款經費內撥付。
- 2、後續年度部分，依原計畫核定時所通知之分期撥款期程請領。
- 3、須增補研究主持費之計畫，科技部已由系統整批辦理增補事宜，計畫核定清單之經費及說明欄位亦已完成修正。

七、108 學年度博班考試入學招生簡章已開放免費下載，網路報名期限為 107 年 4 月 10 日-4 月 19 日，系已發文桃竹苗國小、國中、高中職各級學校，並公告於學校公佈欄，請老師協助宣導鼓勵報名本系博士班。

八、公告本系「李春榮先生紀念獎學金」申請日期為即日起至 5 月 15 日止，請指導教授鼓勵現正撰寫論文的在學研究生踴躍提出申請。

九、依據本校傑出教學獎設置辦法(如附件六、p. 16)辦理院傑出教學獎候選人(專兼任教師各 1 名)及審議委員會委員(1 名)推薦事宜。

(一) 本系至多得推薦傑出教學獎候選人專兼任教師各 1 名，所推薦之傑出教學獎候選人需於審議當日向審議委員會進行 5 分鐘簡報。

(二) 系所於 107 年 3 月 26 日(一)前提供所推薦候選人書面資料 1 份(3 頁內，無規定格式，惟請內含提供教師「總開課數」、「修課人數」、「不及格人數(率)」、「學生們給老師的回饋(教學意見分數)」)。

(三) 院傑出教學獎審議委員會訂於 107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中午 12 點於 N526 會議室(教育學院辦公室樓上)召開，受推薦候選人及審議委員會委員(會議時間約需 2 小時，委員需全程參與)。

(四) 如審議當日受推薦候選人因故無法本人出席，得由其他老師代為出席簡報。簡報序由各系所受推薦候選人於 107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11 點 30 分至 12 點 30 分間至院辦公室抽籤(先到先抽)，如受推薦候選人無法於前述時段前來學院抽籤，亦可委請其他師長或同仁代表，如至 12 點 30 分未至學院抽籤，則將由學院代抽。

十、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導師費計算方式為每學期每位學生 275 元，待註冊組統計出本學期各系所在學學生人數(不含夜間碩士在職專班)，諮商中心即會通知系上請領導師費。

十一、本學期系導師會議訂於 107 年 4 月 11 日(三)中午 12 時召開，請各位導師撥冗出席。

十二、下次系務會議(3 月 27 日)請各組召集人報告專書寫作進度。

**※領導與評鑑中心工作報告(略)**

**※數位學習創新發展中心工作報告(略)**

**※系學會工作報告**

一、已完成活動

| 時間      | 活動名稱         |
|---------|--------------|
| 1/25-26 | 冬令營-與方吉藝起台灣趣 |

## 二、3 月份活動預告

| 時間      | 活動名稱              |
|---------|-------------------|
| 3/10-11 | 2018 全國初等教育盃在台南大學 |
| 3/24-25 | 第一梯假日營隊_跟著蠟筆小新遊節慶 |
| 3 月下旬   | 第一場系講座            |
| 3 月下旬   | 期初夜點              |

##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為議定 108 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名額總量填報，提請討論。

說明：

一、檢附107與106學年度本系碩士班推甄及考試入學招生報名人數及外加員額統計表(如附件七、pp. 17)，請參閱。

二、擬請討論108學年度碩博班各項招生入學一般生及在職招生名額。

決議：108 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名額總量填報如下

| 入學管道        |      | 組別     | 一般生 | 在職生 | 合計              |
|-------------|------|--------|-----|-----|-----------------|
|             |      |        | 招生  | 報名  |                 |
| 碩<br>士<br>班 | 推甄入學 | 課程與教學組 | 6   | 4   | 10              |
|             |      | 行政與評鑑組 | 5   | 5   | 10              |
|             | 考試入學 | 課程與教學組 | 7   | 4   | 11              |
|             |      | 行政與評鑑組 | 6   | 5   | 11              |
|             | 僑生   | 課程與教學組 | 4   | --- | 4               |
|             |      | 行政與評鑑組 | 4   | --- | 4               |
| 博<br>士<br>班 | 推甄入學 | ---    | 1   | 3   | 4               |
|             | 考試入學 | ---    | 1   | 2   | 3 <sup>註1</sup> |
|             | 僑生   | ---    | 1   | --- | 1               |

註1: 專案申請回復 15%名額(本系1名)，此部份分配乃依各系所107學年度招生情況、配合申請回復108學年度博士班招生名額專案計畫、行政院「5+2 產業需求」、以學院為核心教學試辦者調整之。

### 【提案二】

案由：本系博士班研究生何奕慧(學號:10138032)延長修業年限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原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學則規定：在職進修研究生未在規定修業期限修滿應修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得經系(所)務會議審查通過，並經教務長核定後，酌予延長其修業期限，惟至多以二年為限。

二、檢附何生「在職進修研究生延長修業年限申請表」(如附件八、p. 18)，請參閱。  
擬辦：會議審查通過後，送南大校區教務長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送南大校區教務長核定。

**肆、臨時提案：無**

**伍、散會：13:30**